

# 臺南市「英語學習主題情境教室」應用推廣研習實施計劃

## 一、依據：

(一) 100.3.11南市教督字第10001831480號函辦理。

(二) 臺南市100年度精進教學計畫辦理。

## 二、目的：

(一) 推廣本市英語學習主題情境教室建置成功案例，分享建置與教學經驗。

(二) 提供本市英語學習主題情境教學範例，增進教師教學設計能力。

(三) 發展本市英語學習主題情境教學課程，深耕本市英語特色課程內涵。

## 三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## 四、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。

## 五、承辦單位：臺南市中小學英語輔導團。

## 六、協辦單位：南區日新國民小學、南台科技大學。

## 七、研習時間：100年12月8日(四)、12月16日(五) 8:00至12:00。

## 八、研習地點：臺南市南區日新國民小學行政大樓二樓會議室

地址：臺南市南區金華路一段473號

聯絡資訊：教務主任 張世昌、06-2912931轉510

## 九、研習場次：

(一) 第一梯次(12月8日)：東區、南區、中西區、北區、安南區、安平區、永康區、新化區、仁德區、歸仁區、關廟區、龍崎區。

(二) 第二梯次(12月16日)：北門區、將軍區、七股區、學甲區、佳里區、西港區、安定區、鹽水區、下營區、麻豆區、善化區、新市區、後壁區、新營區、柳營區、六甲區、官田區、大內區、山上區、白河區、東山區、楠西區、玉井區、南化區、左鎮區。

## 九、參加人員：各校請派行政及教師各1人參加。

(一) 本市各國中小英語教學業務承辦人員(教務主任或教學組長)。

(二) 本市各國中小英語教師。

## 十、研習人數：每梯次50人，額滿為止。

## 十一、研習課程內容：如附件一。

十二、報名方式：各校請於12月4日（日）前至教育局資訊中心學習護照（<http://http://e-learning.tn.edu.tw/>）報名。

十三、經費來源：研習經費由教育部專款項下支付。

十四、參加研習之教師請各校以公(差)假登記、並自備環保杯。

十五、辦理本研習之有功人員，得由承辦單位依權責規定辦理敘獎。

十六、本計畫經臺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#### 附件一：研習流程

時間	內容	主講(持)人	備註
08:00~08:20	報到	日新國小團隊	
08:20~08:30	開幕式	臺南市政府 教育局	
08:30~09:20	英語學習主題情境之理論與實務	南台科技大學 語言中心 黃大夫主任	
09:30~10:20	「英語學習主題情境教室」建置及課程實施分享	日新國小 張世昌主任	
10:30~11:20	「英語學習主題情境教室」教學分站說明	日新國小團隊 南台科技大學 應用英語系	
11:20~12:00	綜合座談	臺南市政府 教育局	